



武汉市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中期评估报告

洪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10月

目 录

前言	3
一、“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4
(一) 发展目标	4
1. 打造经济升级版	4
2. 打造城区升级版	9
(二) 主要指标	13
1. 经济发展类	13
2. 自主创新类	16
3. 资源环境类	18
4. 人民生活类	19
(三) 综合评价	23
1. 评价方法	23
2. 评价结果	23
二、“十三五”规划发展任务实施成效	27
(一)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学之城建设成效显著	27
(二) 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城区产业层次不断提升	31
(三) 强化民生兜底保障，幸福洪山建设扎实推进	33
(四) 打响污染防治攻坚，美丽洪山建设靓点多多	37
(五)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文明洪山建设硕果累累	40
(六) 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活力洪山建设生机勃勃	42
三、“十三五”规划实施存在的主要问题	47
(一) 宏观环境复杂多变，经济下行压力趋增	47
(二) 智力优势发挥不畅，产业层次亟待提升	47
(三) 城区管理聚焦不够，人居环境仍需优化	48
(四) 湖泊污染治理乏力，水质改善任重道远	49
四、“十三五”规划实施面临的发展环境	50
(一) 发展机遇	50
1. 全球科技产业革命助力洪山跨越式发展	50
2. 长江经济带新理念助力洪山高质量发展	50
3. 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助力洪山创新型发展	51
(二) 面临挑战	52
1. 世界大变局与中国新常态叠加，经济稳增长面临挑战	52
2. 外部竞争性与内部成长性叠加，产业高端化面临挑战	53
3. 人口再聚集与产业再聚集叠加，城区绿色化面临挑战	54
五、“十三五”规划实施预测及调整建议	55

(一) “十三五” 规划实施预测	55
1. 预测方法	55
2. 预测结果	56
(二) “十三五” 规划调整建议	59
1. 规划指标内容调整	59
2. 规划指标发展建议	60
六、“十三五” 规划后续实施的保障措施	63
(一) 总体思路	63
(二) 主要对策	63
1. 深化供给侧改革，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	63
2. 鼓励创新创业，凝聚服务产业新优势	63
3. 打造大学之城，丰富城区发展新内涵	64
4. 扩大对外开放，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	65
5. 培育民营经济，打造经济发展新局面	65
6. 加快绿色发展，开拓生态文明新境界	66
7. 推进综合改革，营造城区发展新气象	68

前言

《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是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洪山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行动纲领。“十三五”以来，区委区政府带领全区人民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积极应对国际百年不遇大变局，主动适应国内经济发展新常态，以创新驱动转型升级为主线，以打造经济和城区两个升级版为目标，努力推动“大学之城”建设，着力打造武汉创新驱动的核心动力区，洪山区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面评估《规划》实施进展，总结经验、发现“短板”，并根据国内外发展环境变化，提出针对性对策建议，是认真落实《规划》重点任务、全面完成《规划》发展目标的要求。根据武汉市和洪山区相关工作安排，特进行《规划》中期评估。

“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目的是评估《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大战略、重点项目等实施进展情况，重点评估是否达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进度要求。《规划》评估工作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客观评价与主观评估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同时辅以现场调查、会议座谈、问卷调查和网络咨询等方式，对“十三五”前期洪山区经济社会发展进行系统总结和客观评价，总结成绩和经验、剖析偏差与问题，研判未来发展趋势，提出相关对策建议及后续实施的保障措施，使《规划》能够更好更完善地指导洪山区发展实践，并为编制下一个五年规划提供经验。

一、“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全力打造经济升级版”和“全力打造城区升级版”两大发展目标及经济发展、自主创新、资源环境和人民生活四大类 25 项发展指标。评估结果显示，“十三五”规划总体进展情况良好，规划指标基本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要求，但个别指标完成略显滞后。

（一）发展目标

1. 打造经济升级版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全力打造经济升级版”的发展目标，要求在综合经济实力、创新创业环境和产业发展等方面实现全面升级。“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各类经济发展指标进展良好，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城区产业结构迈上新台阶，创新创业环境实现新突破，“全力打造经济升级版”的发展目标有望全面实现。

（1）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全力以赴稳增长，经济保持较快发展，综合实力稳步提升。2017 年，全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957.7 亿元，分区排名由“十二五”期末（2015 年）的第五位上升至第四位；GDP 增长率为 9.4%，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8.0%）、位居中心城区第一位（见表 1 和图 1-2）。2018 年 1-6 月，全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521.9 亿元、同比增长 9.2%，增长率位居武汉市中心城区第一名（见图 3）。预计 2018 年洪山区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约 1044 亿元，将提前入围

武汉市千亿城区“俱乐部”。

表1 2015-2017年武汉市各区GDP排名（单位：亿元）

城区	2015		2016		2017	
	GDP	排名	GDP	排名	GDP	排名
江岸区	846.9	4	961.0	3	1076.0	2
江汉区	925.9	1	1034.6	1	1150.0	1
硚口区	547.6	10	599.4	10	645.0	10
汉阳区	869.9	3	867.3	4	896.3	5
武昌区	881.6	2	971.6	2	1060.0	3
青山区	471.9	11	471.1	11	457.0	11
洪山区	744.2	5	834.8	5	957.7	4
东西湖区	628.9	6	655.7	7	723.0	7
汉南区	120.7	13	-	-	-	-
蔡甸区	371.3	12	357.8	12	395.0	12
江夏区	597.2	7	681.7	6	756.7	6
黄陂区	570.2	8	634.9	8	685.7	8
新洲区	560.9	9	607.5	9	670.0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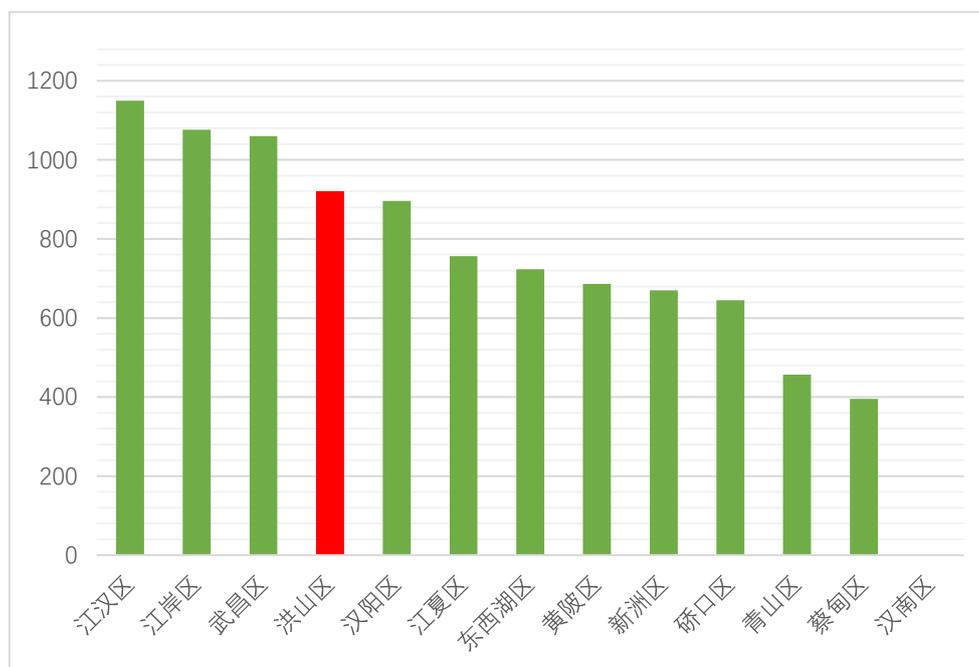


图1 2017年武汉市各区GDP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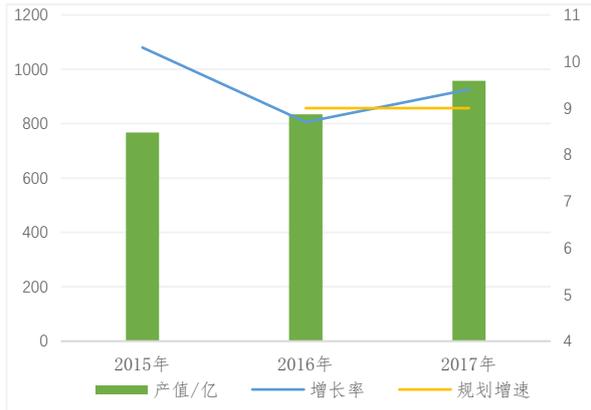


图2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 GDP 增长率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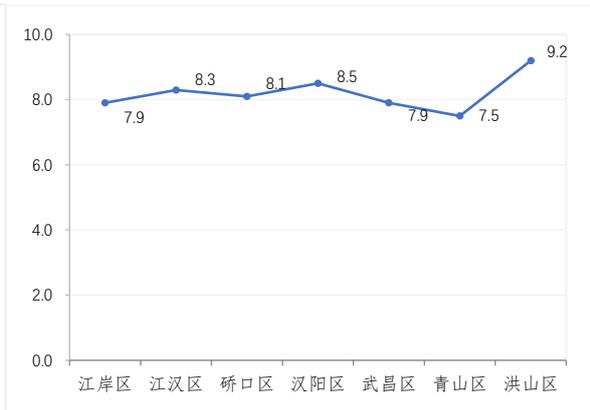


图3 2018年1-6月年武汉市中心城区 GDP 增长率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转变理财观念，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公共财政收入再创历史新高。2017年，全区公共财政总收入实现159.2亿元、同比增长2.6%，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实现96.4亿元、同比增长3%。2018年1-6月，全区公共财政总收入实现113.4亿元、同比增长29.4%，在中心城区中，总量和增幅分别排名第三和第二位。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累计完成66.5亿元，同比增长28.6%。在中心城区中，总量和增幅分别排名第三和第二位（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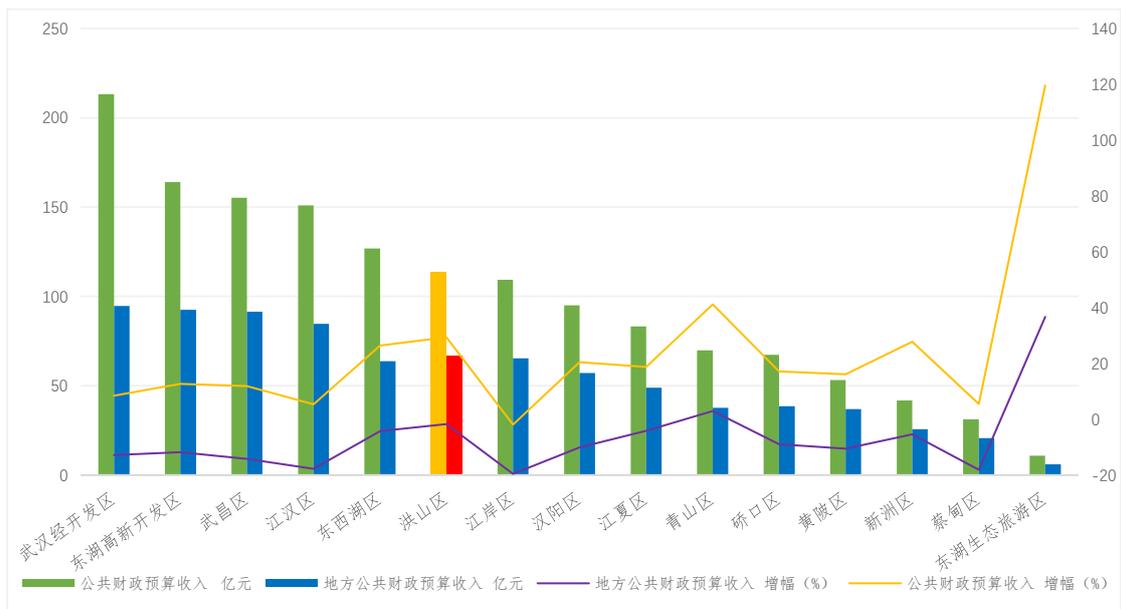


图4 2018年1-6月年武汉市各区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 城区产业结构迈向新层次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聚精会神调结构，实体经济支撑更加坚实，产业高端化发展成效显著。2017年，全区服务业完成增加值745.6亿元、同比增长10.4%；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完成产值153.6亿元、同比增长17.8%；文化创意产业完成产值386亿元、同比增长22%。其中服务业对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达到77.8%、高出武汉市（52.8%）25.0个百分点（见表2、图5-6）。截至2017年，洪山区拥有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共计209家，位居中心城区第一。

表2 2015-2017年洪山区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文创产业发展情况（单位：亿元、%）

年份	GDP	服务业		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		文化创意产业	
		增加值	占比	产值	占比	产值	占比
2015	744.2	554.0	74.4%	87.4	11.7%	260	34.9%
2016	835.0	649.3	77.8%	130.8	15.7%	316	37.8%
2017	957.7	745.4	77.8%	153.6	16.0%	386	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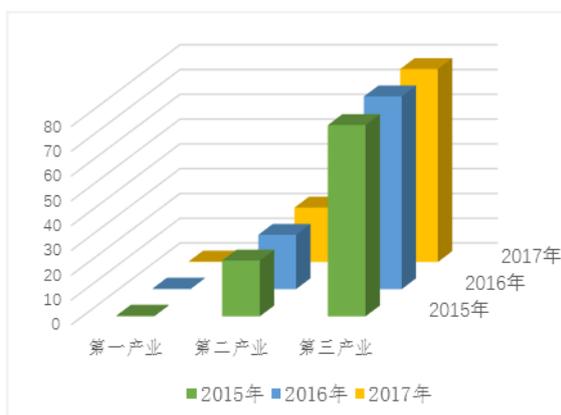


图5 2015-2017年洪山区三次产业结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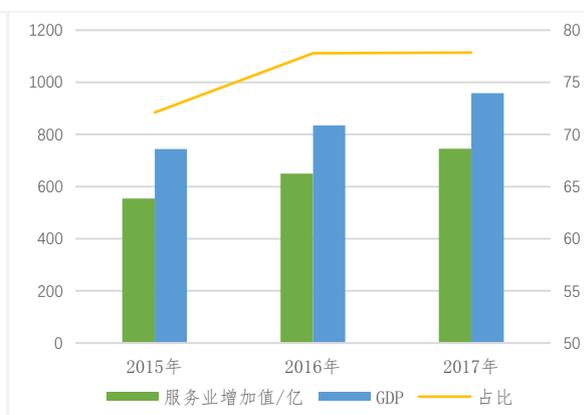


图6 2015-2017年洪山区服务业增加值及占比变化

2018年1-6月，洪山区服务业增加值、文化创意产业产值分别完成394.5亿元、236亿元，同比增长9.2%、22%。其中，2018年上半年洪山区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200家以上，预估到2018年底超过260家，将提前2年实现“十三五”末高新技术企业倍增目标。

武汉创意天地新注册审批文创企业 502 家，现已成为全国新建最大的文化创意产业园。洪山区产业结构优化继续保持良好态势。

(3) 创新创业环境实现新突破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锐意进取促改革，智力聚集优势逐步凸显，创新创业环境日趋改善。“大学之城”建设加速推进，区校深度融合快速发展。2017 年，为落实武汉市建设“大学之城”先行示范区的指示精神，洪山区编制完成《武汉“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总体规划》和《区校“十三五”全面战略合作项目清单责任分解方案》；同年，洪山高校“校校通”567 路正式联通辖区 13 所高校。截至 2018 年 6 月，洪山区与辖区全部 8 所部属重点大学、6 所省属本科院校和 2 个科研院所均已达成项目合作意向，其中，已签订区校合作项目 49 项，依托各高校签约校友资智项目 10 个，签约金额 678.9 亿元。洪山区已基本形成产学研一体化的创新发展格局。

创新创业要素不断聚集，创新创业活力不断释放。招商引资再创新高。2017 年，全区完成招商引资总额 536.8 亿元，同比增长 60.1%；实际利用外资 3.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1.0%，实际利用内资 541.7 亿元，同比增长 61.8%；2018 年 1-6 月，完成招商引资总额、实际利用外资和实际利用内资分别达到 340.5 亿元、2.4 亿美元和 324.7 亿元，同比增长 16.5%、56.7%和 15.3%（见表 3）。招才引智成果显著。截至 2017 年底，全区累计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 70 人次，其中两院院士 4 人、国家“千人计划”6 人。2018 年，洪山区实现留汉大学生 27576 人，位居武汉市中心城区第一。创业孵化功能不断增强，创新科技成果不断涌现。2017 年，洪山区新增市场主体 20233 户、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 3 家，烽火创新谷入驻企业和孵化团队已达 110 家。截至 2017

年，全区申请专利累计 11072 件，专利授权累计 6095 件，位居中心城区第一。

表 3 2015-2017 年洪山区招商引资及实际利用内外资变化（单位：亿元、美元、%）

年份	招商引资		实际利用外资		实际利用内资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2015	292.0	30.4%	2.3	18.3%	286.0	--
2016	352.1	20.3%	2.7	14.3%	334.7	20.1%
2017	536.8	60.1%	3.3	21.0%	541.7	61.8%

2. 打造城区升级版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全力打造城区升级版”的发展目标，要求在城区功能品质、民生幸福指数和城区文明水平等方面实现全面升级。“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各类城市建设项目总体进展顺利，民生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市民文明素养全面提高，“全力打造城区升级版”的发展目标可望如期实现。

（1）城区功能品质有所提升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励精图治优空间，城区空间格局不断优化，城市人居环境逐步改善。

“三旧”改造工程进展顺利。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提出在全市率先完成“三旧”改造的发展任务。2016 年完成城中村房屋拆迁面积 124.6 万 m²，国有房屋征收面积 45.1 万 m²，还建房开工 67.2 万 m²、竣工 69.7 万 m²。2017 年完成旧城拆迁 35.1 万 m²，城中村改造拆迁 131.5 万 m²，还建房开工 79 万 m²、竣工 63 万 m²，全年各类拆迁累计突破 200 万 m²，有力的支持了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更新改造。截止到 2018 年 6 月，完成三旧改造征收拆迁 106.2 万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的

55.9%。其中，城中村改造拆迁 78.7 万平方米，占比 54.3%；旧城改造征收 27.5 万平方米，占比 61.1%。完成还建房开工 27.3 万平方米，占比 54.6%；竣工 42.2 万平方米，占比 140.5%。均超额完成目标进度要求。其中，2017 年洪山区“三旧”改造的综合工作和征收拆迁工作全市排名双第一，新华社以《新时代，如何善治“城中村”——有效治理：新思维与新实践》为题，对洪山区城中村改造的经验与成效进行了深入报道。

城区交通体系日趋完善。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提出主干路网、快速路、轨道交通和交通微循环网等四个方面的建设任务。截至 2018 年 6 月，主干路建设 6 条已经完成、7 条在建，两者合计 44.5 公里、占规划建设主干路总长度的 47.6%；快速路建设 4 条已经完成、4 条在建，两者合计 52.4 公里、占规划建设快速路总长度的 60.3%；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三金潭车辆段站-梨园站）工程已经完成，二期（梨园站-野芷湖站）工程进展顺利；交通微循环网改建已开工项目 48 项，其中完工项目 33 项。各项交通道路建设工程有序推进，环网结合、轴向放射的路网体系基本形成。

城区空气质量显著改善。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提出改善大气环境、建设美丽洪山的发展要求。2017 年，洪山区 PM10、PM2.5 浓度均值为分别为 80 微克/立方米、4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8%、12.1%。洪山区连续两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全市第一。2018 年上半年，洪山区 PM10、PM2.5 浓度均值为分别为 79 微克/立方米、4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5.2%、16.1%，空气优良天数 142 天，继续排名全市第一。

人均绿地面积不断增加。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提出城区绿化覆

盖率 55%、绿地率 45%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m²的发展目标。截至 2018 年 6 月，洪山区实现绿化覆盖率 54.9%、绿地率 42.2%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1.2 m²，规划目标完成率分别达到 96.3%、50.5%和 50.3%。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削减率达到武汉市下达指标要求。城区环境质量有所改善，规划中的“一链、二轴、三带、五点、一城”生态空间格局初步形成。

(2) 民生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全心全意惠民生，居民收入快速增长，劳动就业保持稳定，社会保障日益完善，公共服务更加健全，居民的获得感不断增加、民生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居民收入快速增长。2015-2017 年，洪山区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从 38400 元增加到 46545 元，年均增长 9.7%，高出同期 GDP 年均增长率（9.5%）0.2 个百分点，超过“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的规划目标要求。2018 年 1-6 月，居民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劳动就业需求旺盛。2015-2017 年，洪山区年均新增就业岗位 14443 个，年均登记失业率 3.2%，就业岗位需求逐年增加、城镇登记失业率稳定控制在规划目标（3.5%）之内。2018 年 1-6 月，新增就业岗位 15782 个、登记失业率 2.4%，就业形势欣欣向荣。

社会保障日益完善。2015-2017 年，洪山区基本实现困难群体应保尽保，保障性住房年均分配入住 5600 套，其中，2017 年筹集大学生保障性安居房 1047 套；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逐年增加，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达到辖区全覆盖。2018 年 1-6 月，保障房新开工共计 3200 套，目标完成率 100%，基本建成 4284 套，目标完成率 134%，另外，筹集大学生保障性安居房 953 套。2018 年

洪山区社会保险基本实现全覆盖，社会保障体系更趋完善。

公共服务更加健全。2015-2017年，洪山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每年均保持在98.5%的水平，达到“十三五”规划目标（98.0%）要求；环境基础设施、卫生服务设施和社区医疗设施不断完善。2018年1-6月，洪山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继续保持向好趋势。

（3）城区文明水平不断提升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脚踏实地抓文明，积极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大力塑造城区文化品牌，不断完善文化服务体系，“文明洪山”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

文明创建活动卓有成效。“十三五”以来，新增2家全国文明单位，广埠屯小学荣获首届全国文明校园称号；1人荣获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7位“洪山好人”荣登“中国好人榜”，新增“洪山好人”200余位，洪山区高校与社区结对共建志愿服务基地，打造志愿者之城。城市文明程度明显提升。

城区文化品牌日益彰显。“十三五”以来，洪山区“书香飘洪山经典诵读”活动被评为武汉市十大品牌读书活动；“温馨家园”社区文化艺术节连续举办15届等。洪山区也成功入选第二批湖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单位。

群众文体活动如火如荼。“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实施文化保底工程，开展文化进社区演出，惠及辖区群众10万余人；在全市第一个正式出台《洪山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全区参与体育锻炼人群达到45%以上，体育人口达40万人以上。

社会治安体系日趋完善。“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达95.7%，周按期办结率达到100%；“两抢”、入室盗窃、

盗窃电动车、扒窃、诈骗等案件分别下降 66.7%、46.4%、30.7%、20.2%、15.6%和 11.9%，“一感两度两率”居武汉前列，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

（二）主要指标

1. 经济发展类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中共有经济发展类指标 11 项，包括地区生产总值、服务业增加值、公共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际利用外资、实际利用内资、出口创汇和招商引资总额等。除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外，其他 9 项指标均达到或基本达到规划目标值。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地区生产总值。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 1145 亿元，年均增长率 > 9%。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完成 GDP835 亿元和 957.7 亿元，增幅分别为 8.7%和 9.4%； 2018 年 1-6 月，全区完成 GDP522 亿元，增幅 9.2%。总体看，经济发展呈现稳中向好态势，可望实现规划目标。

服务业增加值。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 872 亿元，年均增长率 > 9.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服务业完成增加值 649.3 亿元和 745.6 亿元，增幅分别达到 8.7%和 10.4%； 2018 年 1-6 月，全区服务业完成增加值 395.5 亿元，增幅 9.2%。服务业年均增长率与规划要求持平，可望实现规划目标。

公共财政总收入。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实现公共财政总收入 204 亿元，年均增长 10%。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现公共财政总收入 155 亿元和 159.2 亿元，增幅分别为 14.7%和

2.6%；2018年1-6月，全区实现公共财政总收入113亿元，增幅为29.4%。公共财政总收入可望实现规划目标，但年际波动需要调控。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实现地方公共财政收入126亿元，年均增长10%。2016年和2017年，全区实现地方公共财政收入100亿元和96.4亿元（2017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统计口径有所调整），增幅分别为19.6%和3%；2018年1-6月，全区实现地方公共财政收入66.5亿元，增幅为28.6%。地方公共财政收入能够实现规划目标，但年际波动较大。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825亿元，年均增长率10%。2016年和2017年，全区实际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69亿元和399亿元，增幅分别为-30.1%和8.2%；2018年1-6月实现增幅13.5%。总体上，该指标分年度完成情况远低预期，实现规划目标面临挑战。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7亿元，年均增长10%。2016年和2017年，全区实际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3.4亿元和50亿元，增幅为-4.5%和7.5%；2018年1-6月，全区实际完成25.2亿元、增幅8.1%。该指标分年度完成情况远低预期，实现规划目标仍需努力。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70亿元，年均增长11%。2016年和2017年，全区实际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63亿元和614亿元，增幅为11.5%和10.2%；2018年1-6月，全区实际完成314亿元，增幅10.1%。该指标分年度完成情况不容乐观，实现规划目标仍需努力。

实际利用外资。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实际利

用外资总额 3.7 亿美元，年均增长 10%。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利用外资 2.7 亿美元和 3.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3%和 21%；2018 年 1-6 月，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2.4 亿美元，同比增长 56.7%。该指标实际完成情况高于预期，可望顺利实现规划目标。

实际利用内资。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实际利用内资总额达 575 亿元，年均增长 1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利用内资 334.7 亿元和 541.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0.1%和 61.8%；2018 年 1-6 月，实际利用内资达到 324.7 亿元，同比增长 15.3%。该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好于预期，可望顺利实现规划目标。

出口创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全区实现出口创汇 2.6 亿美元，年均增长率 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完成出口创汇 2.4 亿美元和 2.7 亿美元，同比增长-40.0%和 13.4%；2018 年 1-6 月，实际完成出口创汇 1.8 亿美元、同比增长 56.2%。该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远好预期，可望提前实现规划目标。

招商引资总额。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全区完成招商引资总额达 727 亿元，年均增长 20.0%。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完成招商引资总额 352.1 亿元和 563.8 亿元，同比增长 20.3%和 60.1%；2018 年 1-6 月，全区实际完成 340.5 亿元、同比增长 16.5%。该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尚可，可望顺利实现规划目标。

表 5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经济发展类指标完成情况（单位：亿元、%）

序号	规划指标	规划目标		2016		2017		2018 上半年	
		目标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1	地区生产总值	>1145	>9%	835	8.7%	957.7	9.4%	521.9	9.2%
2	服务业增加值	>872	>9.5%	649.3	8.7%	745.6	10.4%	394.5	9.2%
3	公共财政总收入	204	10%	155	14.7%	159.2	2.6%	113.4	29.4%
4	地方财政收入	126	10%	100	19.6%	96.4	3.0%	66.5	28.6%
5	固定资产投资	825	10%	369	-30.1%	399	8.2%	--	13.5%
6	规模工业增加值	77	10%	43.4	-4.5%	50	7.5%	25.2	8.1%
7	消费品零售总额	770	11%	563	11.5%	614	10.2%	314	10.1%
8	实际利用外资	3.7	10%	2.7	14.3%	3.3	21%	2.4	56.7%
9	实际利用内资	575	15%	334.7	20.1%	541.7	61.8%	324.7	15.3%
10	出口创汇	2.6	5%	2.4	-40%	2.7	13.4%	1.8	56.2%
11	招商引资总额	727	20%	352.1	20.3%	536.8	60.1%	340.5	16.5%

备注：规划指标中“实际利用外资”、“出口创汇”单位为：亿美元。2017 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统计口径有所调整

2. 自主创新类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中共有经济发展类指标 4 项，包括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文化创意产业产值、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R&D）。自主创新类 4 项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预计可以达到规划目标要求。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幅。从 2017 年以来，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加值不再作为考核指标，2018 年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速纳入市级考核指标，为更全面反映洪山自主创新发展成绩，评估将“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改成“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速”，并将评估增幅设定为 2018 年武汉市增幅目标 1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完成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30.8 亿元和 153.6 亿元，同比增长 16.6%和 17.8%；2018 年 1-6 月，

同比增长 15%。该项指标增幅与预期同步，可望顺利实现规划目标。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全区完成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703 亿元，年均增长 22%。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完成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316 亿元和 386 亿元，同比增长 22%和 22%。该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同步，可望顺利实现规划目标。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全区规模以上企业中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70.0%。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实际完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达到 68.6%和 69.2%；2018 年上半年，指标占比有望稳步提升。该项指标已稳定达到规划要求，可望顺利完成。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的比重（R&D）。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全区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的比重（R&D）达到 4%。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实际占比 3%和 3.2%；截止到 2018 年 6 月，全区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的比重（R&D）达 4.7%。该指标分年度完成情况不容乐观，但因后期增速较快，规划目标可望顺利完成。

表 6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自主创新类指标完成情况（单位：亿元、%）

序号	规划指标	规划目标		2016		2017		2018 上半年	
		目标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1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幅	15%		16.6%		17.8%		15%	
2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703	22%	316	22%	386	22%	236	22%
3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	70%		68.6%		69.2%		--	
4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比	4%		3.0%		3.2%		4.7%	

3. 资源环境类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中共有资源环境类指标 4 项，包括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绿化覆盖率进展超前，其余 3 项指标总体进展情况与规划目标一致，有望顺利完成任务。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绿化覆盖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辖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5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52.1% 和 52.7%；2018 年 1-6 月，绿化覆盖率已达 54.9%。该项指标可望于 2018 年底提前完成规划要求。

绿地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辖区绿地率达到 45%。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绿地率分别为 40.1%和 40.6%；2018 年 1-6 月，辖区绿地率上升到 42.2%。该项指标堪达“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可望顺利实现规划任务。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辖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 平方米。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0.6 平方米和 10.8 平方米；2018 年 1-6 月，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1.2 平方米。该项指标堪达“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可望顺利实现规划任务。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规划实施期辖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完成武汉市下达指标任务。2016和2017年，全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分别消减1.2吨、0吨、118.1吨、101.2吨和244.6吨、64.7吨、36.5吨、9.6吨，截止到2017年底，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分别下降30.3%、100.2%、53.5%、70.8%，除了化学需氧量，其它三项指标都已提前完成规划目标。2018年全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该项指标可望于2018年底提前完成规划要求。

表7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资源环境类指标完成情况（单位：m²、%）

序号	规划指标	规划目标	2016	2017	2018上半年
1	绿化覆盖率	55%	52.1%	52.7%	54.9%
2	绿地率	45%	40.1%	40.6%	42.2%
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	10.6	10.8	11.2
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4. 人民生活类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中共有人民生活类指标7项，包括总人口数、城镇登记失业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新增就业岗位、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和城镇常驻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其中总人口数没有明确规划指标。该类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预计可以顺利完成规划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城镇登记失业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规划实施期全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指标3.5%。2016年和2017年，洪山区城镇登记失业率分别为3%和2.7%；2018年1-6月，全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4%。该项指标总体达到规划要求。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

辖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8%。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分别达到 98.5%和 98.5%。后期该项指标有望保持稳定，能够顺利完成规划目标要求。

新增就业岗位。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规划实施期内 5 年累计新增就业岗位 5.0 万人。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新增就业岗位 11560 人和 19446 人；2018 年 1-6 月，新增就业岗位 15782 人。截止目前累计新增就业岗位 46788 人，可望提前完成规划指标要求。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实现辖区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全覆盖。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分别达到 17.9 万人和 20 万人；2018 年 1-6 月，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 20.5 万人，基本实现城镇养老保险参保全覆盖，该项指标可望超额完成。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到 2020 年，实现辖区城乡三项医疗参保全覆盖。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28.9 万人和 31.5 万人；2018 年 1-6 月全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32.3 万人。2016 年和 2017 年，全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45.8 万人和 46.3 万人；2018 年 1-6 月全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46.9 万人。基本实现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全覆盖，该项指标可望超额完成。

城镇常驻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洪山区“十三五”规划要求规划实施期内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2016 年和 2017 年，洪山区 GDP 增长 8.7%和 9.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8%和 9.6%，后者平均高出前者 0.65 个百分点；2018 年 1-6 月，城镇居民收入增长继续保持良好势头，该项指标可望超额完成。

表 8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人民生活类指标完成情况（单位：万人、元、%）

序号	规划指标	规划目标		2016		2017		2018 上半年	
		目标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完成值	增长率
1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3%		2.7%		2.4%	
2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8%		98.5%		98.5%		98.5%	
3	新增就业岗位	【5】		1.2		1.9		1.6	
4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5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6	城镇常驻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同步		高经济增长 1.1%		高经济增长 0.2%		--	

备注：【5】是五年累计数（万人）。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汇总见表9。

表9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汇总（单位：亿元、万人、万元、m²、%）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规划目标		基期值	“十三五”进展情况						指标属性
			2020年	年均增长		2016		2017		2018上		
						值	增	值	增	值	增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1145	>9%	744	835	8.7%	957.7	9.4%	521.9	9.2%	预
	2	服务业增加值	>872	>9.5	554	649.3	8.7%	745.6	10.4%	394.5	9.2%	预
	3	公共财政总收入	204	10%	126.8	155	14.7%	159.2	2.6%	113.4	29.4%	预
	4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126	10%	78.5	100	19.6%	96.4	3.0%	66.5	28.6%	预
	5	固定资产投资	825	10%	512	369	-30.1%	399	8.2%	--	13.5%	预
	6	规模工业增加值	77	10%	48	43.4	-4.5%	50	7.5%	25.2	8.1%	预
	7	消费品零售总额	770	11%	478	563	11.5%	614	10.2%	314	10.1%	预
	8	实际利用外资	3.7	10%	2.3	2.7	14.3%	3.3	21.0%	2.4	56.7%	预
	9	实际利用内资	575	15%	286	334.7	20.1%	541.7	61.8%	324.7	15.3%	预
	10	出口创汇	2.6	5%	2	2.4	-40.0%	2.7	13.4%	1.8	56.2%	预
	11	招商引资总额	727	20%	292	352.1	20.3%	536.8	60.1%	340.5	16.5%	预
自主创新	12	高技术产业产值增幅	15%		--	16.6%		17.8%		15%		预
	13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703	22%	260	316	22%	386	22%	236	22%	预
	14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	70%		58%	68.6%		69.2%		--		预
	15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比	4%		2.6%	25.	3.0%	30.2	3.15%	24.5	4.7%	预
资源环境	16	绿化覆盖率	55%		50.8%	52.1%		52.7%		54.9%		预
	17	绿地率	45%		39.1%	40.1%		40.6%		42.2%		预
	1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		10.3	10.6		10.8		11.2		预
	19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完成任务		--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约
人民生活	20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3.8%	3%		2.7%		2.4%		约
	21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8%		97.9%	98.5%		98.5%		98.5%		预
	22	新增就业岗位	【5】		1.2	1.2		1.9		1.6		预
	23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全覆盖		31.2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约
	24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	全覆盖		37.5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约
	25	城镇常驻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发展同步		3.8	高经济增长1.1%		高经济增长0.2%		---		预

备注：“十三五”进展情况栏中的“值”是指规划值、“增”是指规划增长率；指标属性栏中的“预”是指预期性，“约”是指约束性。规划指标中“实际利用外资”、“出口创汇”单位为：亿美元。【5】是五年累计数。因“营改增”和2015、2017年公共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统计口径有所调整，这两项指标目标值与“十三五”规划目标值有所变动。

(三) 综合评价结果

1. 评价方法

为了准确把握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的完成情况、科学评估相关指标进展的偏离程度，借鉴相关理论研究成果和案例评估经验，构造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评估方法。

设 L 为某指标规划理论值， S 为该指标实际完成值，定义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指数为 Z ，则有： $Z=S/L$ (1)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指标体系中存在数字型和比率型两种指标形态，其 L （规划理论值）和 S （实际完成值）的计算方法如下：

①数字型指标。 L 为规划值， S 为实际值。

②比率型指标。 L 为规划值， S 为实际年均值。

据此，以“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为标尺，将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指数（ Z ）分为三个类型，具体区分标准见表 10。

表 10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评估标准

评估判据 (Z, %)	<90	90-110		>110
		90-100	100-110	
评估类型	进展滞后	进展正常 I	进展正常 II	进展超前
评估前景	很难完成	努力完成	顺利完成	提前完成

2. 评价结果

根据公式（1）对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进行分析和计算，根据表 10 对计算结果进行分类。计算结果显示：在被纳入评估的 25 项指标中，共有 9 项指标归属进展超前型、占被评估指标总数的 36%，14 项归属进展正常型、占被评估指标总数的 56%，另有 2 项指标为进展滞后型、占比为 8%。评价结果表明：洪山区“十三五”

规划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全面完成规划目标前景光明；但前期进展尚存“短板”、后期实施面临挑战。

(1) 进展超前型

进展超前型指标类别、名称及评价得分见表 11。根据表 11，在全部 9 项进展超前型指标中，“经济发展”类指标 6 项、占比为 66.7%，占该类规划指标（11）的 54.5%；“自主创新”类 1 项，占比为 11.1%，占该类规划指标（4）的 25%；“人民生活”类指标 2 项、占比为 22.2%，占该类参评规划指标（6）的 33.3%。“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对外开放成效显著、结构调整进展良好，保障民生基础坚实，但空间优化有待努力。

表 11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评估超前型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L(规划值)	S(实际值)	Z(绩效值)	评估类型	评估前景
经济	1	公共财政总收入	82.9	113.4	136.8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2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	17.1	171.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3	实际利用外资	1.5	2.4	160.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4	实际利用内资	217.5	324.7	149.3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5	出口创汇	1.2	1.8	150.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6	招商引资总额	252.3	340.5	135.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自	7	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	62.8	69.2	110.2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生活	8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2.4	117.1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9	新增就业岗位	2.5	4.7	188.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2) 进展正常型

进展正常型指标类别、名称及评价得分见表 12。根据表 12，在全部 14 项进展正常型指标中，包括进展正常 II 型（ $Z \geq 100$ ）指标 12 项和进展正常 I 型（ $Z < 100$ ）指标 2 项；在 12 项进展正常 II 型指标中，“经济发展”指标 2 项、占比同为 16.7%；“自主创新”类指标各

2项、占比同为16.7%，占各自类别规划指标(11/4)的18.2%和50%；

“资源环境”类指标4项、占比为33.3%，占该类参评规划指标(4)的100.0%；“人民生活”类指标4项、占比为33.3%，占该类参评规划指标(6)的66.7%。另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为进展正常I型。总体看，洪山区“资源环境”和“人民生活”发展稳健，“十三五”规划指标全部进入进展正常II型及以上层次，可望顺利完成相关规划任务。

表 12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评估正常型指标

类型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L (规划值)	S (实际值)	Z (绩效值)	评估类型	评估前景
进展正常II	经济	1	地区生产总值	481.6	521.9	108.4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2	服务业增加值	363.7	394.5	108.5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创新	3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幅	15	16.5	109.8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4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236	236	1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资源环境	5	绿化覆盖率	52.9	54.9	103.8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6	绿地率	42.1	42.2	100.2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7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1.1	11.2	100.9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8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1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人民生活	9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8	98.5	100.6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0	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1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1	9.7	106.6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I	经	1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26.9	314	96.1	进展正常	努力完成
	创	14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	4	3.6	90.8	进展正常	努力完成

(3) 进展滞后型

进展滞后型指标类别、名称及评价得分见表13。根据表13，进展滞后型指标均属于“经济发展”类，占该类别规划指标(11/2)的18.2%，占全部指标的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绩效值仅为38.7，表明“十三五”后期洪山区经济下行压力增加，稳增长面临严峻挑战。

表 13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绩效评估滞后型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L (规划值)	S (实际值)	Z (绩效值)	评估类型	评估前景
经济	1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40.7	132	38.7	进展滞后	很难完成
	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1.9	25.2	79.0	进展滞后	很难完成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绩效评估汇总见表 14

表 14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指标绩效评估情况汇总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L (规划值)	S (实际值)	Z (绩效值)	评估类型	评估前景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481.6	521.9	108.4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2	服务业增加值	363.7	394.5	108.5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3	公共财政总收入	82.9	113.4	136.8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4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10	17.1	171.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40.7	132	38.7	进展滞后	很难完成
	6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1.9	25.2	79.0	进展滞后	很难完成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26.9	314	96.1	进展正常	努力完成
	8	实际利用外资	1.5	2.4	160.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9	实际利用内资	217.5	324.7	149.3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10	出口创汇	1.2	1.8	150.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11	招商引资总额	252.3	340.5	135.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自主创新	12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幅	15	16.5	109.8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3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260	236	100.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14	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	62.8	69.2	110.2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15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	4	3.6	90.8	进展正常	努力完成
资源环境	16	绿化覆盖率	52.9	54.9	103.8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17	绿地率	42.1	42.2	100.2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1.1	11.2	100.9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19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1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人民生活	20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2.4%	117.1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21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8	98.5	100.6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22	新增就业岗位	2.5	4.7	188.0	进展超前	提前完成
	23	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24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0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2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1	9.7	109.6	进展正常	顺利完成

二、“十三五”规划发展任务实施成效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区委区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破解难题为重点、以科学发展为动力，以为民服务为宗旨，积极应对国际百年未有大变局、主动适应国内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力推进“三大攻坚战”，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创新思路，突破瓶颈，在大学之城建设、产业结构优化、幸福洪山建设、美丽洪山建设、文明洪山建设、活力洪山建设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为“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完成提供了有力支撑和保障。（一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学之城建设成效显著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发展道路，依托优越的科教资源，深入实施“大学+”战略，全面探索高校、城市融合联动发展之路，打造学城联动的大学之城，取得积极成效。2016年“大学之城”建设上升为市级发展战略，市委明确洪山区作为“大学之城”建设先行示范区。2017年，基本完成《武汉“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总体规划》，大学之城建设加速推进。

1. 区校融合深度发展。2016年，洪山区与辖区内37所高校全部签订“十三五”战略合作协议，明确区校合作项目100余项。2017年制定了《区校“十三五”全面战略合作项目清单责任分解方案》，合作项目包括产学研、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三大类及共性项目97个，涉及辖区14所高校。洪山区以“大学之城”建设为载体，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全面推进城市建设管理向高校延伸，实现城市功能提

升，与武汉理工大学合作共建的洪山文体中心，最大限度地向社会公众开放，满足周边近 50 万居民的文化体育活动需求；整合大学医疗资源，将辖区 13 个高校的校医院，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开创了国内高校与地方政府合作共建的新模式；积极谋划与高校共建的狮子山、桂子山、南望山等大学城市公园，以及环野芷湖、汤逊湖、黄家湖、青菱湖绿道建设，使得大学与城市“水乳交融”。同时，洪山区加强宣传，擦亮大学之城名片，组织辖区高校参与“爱一所大学，恋一座城市”高校形象宣传片拍摄大奖赛活动，开展“百万大学生看洪山—大学之城月月赏”活动，举办“青春飞扬，舞动洪山”高校文化艺术节活动，通过开展一批特色活动，促进区校深度融合。

2. 基础环境渐入佳境。一是洪山区政府投入千余万元开通优化 567 路“校校通”环高校公交专线，联通辖区 13 所高校，服务高校师生近 20 万人，切实服务大学校区。二是“环大学创新经济圈”建设全面启动，建成宝谷珠宝旅游文化街，加快推进武大珞珈创意产业园（二期）、华师大学生创业中心（文化街建设）、武汉体育学院奥林匹克特色街三期、四期工程建设进度，有序推进虎泉文化商业特色街区建设，特色街区品质进一步提升。三是积极推进创新园区建设，烽火创新谷、融科智谷、现代科技农业博览产业发展园区、青菱生态科技园等一大批环东湖、南湖、黄家湖创意园区建设步伐逐步加快。四是支持培育创业专区，加强区校合作，为大学生提供创业实习场所，构建“政府-大学-产业”协同推动区域创新型产业集群的新模式，基本实现辖区大学高品质创业专区的全覆盖。五是深入推动高校与社区融合，154 个社区与 37 所高校 200 多个院系签订社区志愿服务基地和

社会实践基地共建协议，推动 20 万大学生志愿者进社区，提供广泛的志愿者服务，受益居民 40 余万人。

3. “资智聚汉”硕果累累。“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实施“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百万校友资智回汉工程”、“海外人才科创来汉工程”、“高校科研成果对接转化工程”等“四大资智聚汉工程”，硕果累累。一是“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2017 年，先后走进高校开展各类招才活动 51 场次，办理大学生落户 26351 人，同比增长 600%；筹集提供大学生免费创业工位 1223 个，已入驻使用 1014 个；提供学生保障性安居房 1047 套，建成洪山·乐乎大学生社区、魔方大学生公寓等两处集中式品牌公寓，已配租入住 425 人。二是“百万校友资智回汉工程”。积极支持、参与辖区高校举办的各类校友资智回汉活动，先后签约校友资智项目 10 个，签约金额 678.9 亿元。发起成立了“武汉高校校友总会联盟深圳站”，参与承办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华中农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华中师范大学等多场校友资智回汉活动，成功举办“武汉·中国宝谷”珠宝产业发展高峰论坛。三是“海外科创人才来汉工程”。依托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日本东京大学等国际高等学府，在海外人才集聚的境外城市建立海外招才工作站 6 个，达成海外引才意向 65 人次。截至 2017 年底，全区累计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 70 人次，其中引进院士专家 4 人，引进国家“千人计划”6 人，入选城市合伙人 6 人，入选黄鹤英才计划 44 人，评选验收洪山英才计划 10 人。四是“高校科研成果对接转化工程”。2017 年洪山区成立科技成果转化局，并于 2018 年设立 9 家“洪山区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站”，引导辖区科技型企业与高校对接，全力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在洪

山就地转化，提升洪山创新能力。新建校企合作产学研基地 8 家，培育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13 家，年申请专利 11072 件，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64 亿元，位居中心城市前列。

4. 创新环境不断改善。“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委区政府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全面实施“互联网+政府”，在中心城区率先开展“行政审批 3.0”版改革，行政审批局挂牌成立，推动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以此来激发全民创新创业活力，开展全方位服务。与此同时，洪山区实施政府创新行动计划，改革财政科技专项资金投入方式，设立中心城区规模最大的天使投资母基金、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科技创新风险补偿基金，为新兴企业的发展保驾护航。为进一步深化创新驱动战略，洪山区实施“青桐”计划、“创谷”计划、“城市合伙人”计划、“工匠精神”计划等四大计划。率先推行“城市合伙人”计划，包括产业高端人才、创业投资领军人才、创新创业杰出人才等在内的“城市合伙人”享受政府提供的政策支持；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洪山区创新创业环境不断改善，科创成果硕果累累，截至 2018 年，洪山区共培育科技企业孵化器 23 家，其中国家级 4 家，各类创新平台孵化科技企业 2077 家，培育众创空间 23 家，其中星创空间、嗅钛工坊、OVU 创客星、烽火创新等 9 家众创空间获批国家级众创空间，累计培育大学生创业特区 31 家，引进 100 家科技型初创企业。

5. 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实施“创新能力倍增计划”，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快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激励企业开展研究开发活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一是支持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按照市级研发补贴 1:1 配套，

2017年29家企业获得市级研发投入补贴金额达1341万元，46家企业获省级研发投入补贴金额达1042万元，全区企业获得补贴金额居中心城区前列。二是鼓励企业创建国家、省市创新平台，2017年新增国家、省、市级创新平台28家，全区累计建成93家市级以上创新平台（国家级7家、省级40家、市级46家），位列中心城区第一。2018年又有精测电子、五环工程2家企业成功认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三是支持企业承担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2017年首次出台该项政策，给予11家企业承担国家省市科技计划15个项目，领域重点集中于智能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物技术、生命健康等领域，共补贴500万元，鼓励企业进行技术创新。洪山区先后荣获“国家科技进步示范区”、连续七届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先进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区”。

（二）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城区产业层次不断提升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的理念，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不断优化发展环境，经济发展活力持续增强。洪山区坚持发挥区位优势，整合科技资源，打造洪山特色，努力把科教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高新技术产业、文化创意产业、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产业结构不断提升。

1. **高新技术产业持续发展。**“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加强技术成果转化能力，高新技术产业保持较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强区地位进一步巩固。2016年洪山区全面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行动计划，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130.8亿元，增长16.6%。2017年以实施“两化”融合发展计划为抓手，加快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实施27个技术改造项目，完成技改投资12.4亿元，增长12%，实现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53.6 亿元，增长 17.8%，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65 家，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 209 家，位居全市城区前列，新认定科技创新平台 29 家，国家、省、市级科技创新平台累计达到 94 家，位居全市城区前列。引导设立规模达 20 亿元的武汉军民融合产业集聚核心区，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初步形成。两年多来，重点项目建设取得丰硕成果，青菱高科技园区顺利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仁威电业、亿童文教、宝钢、浦项奥斯特姆、江苏新程一期、浦项一期等重点项目建成投产，德成软件园、中秀文创园已对外招商，利德智能装备、美嘉二期、浦项二期等项目加快推进，成功引进联动 U 谷、温商世界 500 强产业园等项目。

2. 文化创意产业加快发展。洪山区拥有丰富的科教智力资源，创意人才众多。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引导和区校合作的共同发展下，以动漫游戏、工业设计、时尚设计、出版传媒为主的文化创意产业多样化发展格局逐渐形成壮大。“十三五”以来，南湖创意产业园被列入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区多园”试点园区；武汉创意天地正式投入运营并荣获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区称号，武汉游戏产业基地正式签约入驻园区，累计入驻企业达 300 余家，现已成为全国知名的文化创意产业园；着力打造高端专业的创新载体，融创智谷三期启动建设，烽火创新谷入驻企业和孵化团队已达 110 家。2016 年全区实现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324 亿元。截至目前，洪山区文化产业单位共计 664 家，其中文化服务业 602 家，文化制造业 38 家，文化批零售业 7 家，包括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上市企业，全区累计建成省级文化产业基地 16 个，国家级文化产业基地 2 个。

3. 现代服务产业优化发展。“十三五”以来，洪山区以突出现代商贸、金融投资、科技服务产业为重点，优化发展现代服务业。围绕商圈建设，在岳家嘴、街道口、雄楚大道沿线等区域大力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百脑汇资讯广场、东湖国贸中心、金禾中心、骏业财富等商务楼宇相继建成，中建三局综合体、金控大厦等一批总部项目有序推进；引进西部证券、吉祥保险、锦泰财险等金融区域总部 11 家，金融服务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强现代服务业发展环境建设，成立洪山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基金理事会，统筹基金整体运作，组建武汉市洪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确定该公司作为引导基金托管机构、建设银行洪山支行为托管银行，确定筹集 2 亿的基金规模。2018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394.5 亿元，增长 9.2%，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由 2015 年的 74.9% 提高到 2018 年上半年的 75.6%，全区三次产业比重由 2015 年的 0.45：24.65：74.90 优化为 2018 年上半年的 0.1：24.3：75.6。南湖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街道口中央商务集聚区、关山现代服务业集聚区、黄家湖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杨春湖高铁商务业集聚区等五大现代服务业聚集区发展格局日益显现。

（三）强化民生兜底保障，幸福洪山建设扎实推进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践行共享发展理念，坚持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多谋民生之利，多办民生之事，多解民生之忧，把实现人民幸福作为发展的目的和归宿，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两年多来，洪山区居民收入持续增长，社会保障不断健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脱贫攻坚扎实推进，社会治理不断创新，人民获得感、幸福感明显提升。

1.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十三五”以来，洪山区不断优化居民增收的发展环境和制度条件。严格执行最低工资标准，建立企业职工工资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建立欠薪预警机制和欠薪保证金制度，全面推行劳动合同制度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保障职工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增加企业退休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精准扶贫，加大对低收入者、特殊群体的保护与援助力度，不断改善生活条件。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确保了居民收入持续增长。2017年，洪山区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6247元，同比增长9.6%，高于全市增速0.39个百分点，增长速度在全市七个中心城区中位居第二，比全区GDP增幅9.4%高出0.18个百分点。2017年，洪山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545元，同比增长9.5%，高于全市增速0.32个百分点，在全市七个中心城区中位居第二。

2. 社会保障日益健全。“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积极落实就业政策，创新就业服务机制，加大对大学毕业生等重点就业群体的帮扶力度，开展多层次就业服务，累计新增就业46788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4262人，累计发放创业小额担保贷款1.84亿元，开展创业培训3405人，创业带动就业22301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2016年1月—2018年6月，洪山社保处社会保险扩面增长五险合计11.87万人，扩面目标综合完成率262%，截止2018年6月底，洪山辖区社会保险五险参保规模152.8万人，基本实现社会保险全覆盖。深入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累计新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15669套，基本建成15258套，分配入住14996套。进一步完善养老基础设施，2017年投入1710万元，新建7家社区老年人

服务中心和 25 个老年宜居社区。辖区社会救助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区社会福利院建成并投入运营。

3.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着力发展社会事业，教育、医疗等事业呈现欣欣向荣的局面。一方面，教育事业快速发展。一是不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2016 年，新建 2 所公办幼儿园，新增公办园学位 720 个，完成洪山第一小学等 5 所新校建设和广埠屯小学和平分校重建工作。2017 年，书城路小学等 6 所学校开工建设，洪山二小等 4 所小学投入使用，爱家名校华城中学等 4 所学校启动前期工作。教育资源分布不均，部分地区适龄儿童入学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二是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免试就近入学，深化学区制管理，努力从源头上缓解“择校热”。引导义务教育学校优质教师资源在城乡间、校际间合理流动并逐步实现制度化和常态化。加大发展中学校改造力度，提高办学质量，建立优质学校帮扶制度和委托名校管理制度，推进名校集团化发展。三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信息化背景下的课堂教学改革和中小学有效德育建设工程，对骨干教师进行“互联网+教育”建设工程能力提升培训。积极探索适应新高考改革的教学方式变革，不断加强地方课程、传统文化课程、校本课程的开发建设。

另一方面，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一是加快推进医疗服务体系建设。2016 年，新增 4 家、提档升级 16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7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完成标准化建设，社区卫生服务 15 分钟健康圈进一步完善。2017 年，加强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基本完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和社区卫生服务站规模化建设，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评为全国百强。二是加快新建医院建设步伐。区疾控中心、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已全面启动，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洪山院区建设框架协

议正式签订。三是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健全重大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和重点传染病监测预警机制，全区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降低为 151.2/10 万，重大传染病疾病防控水平明显提高。四是健全完善卫生应急组织体系，强化组织机构建设，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综合监测预警机制。五是积极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制订了《2017 年洪山区推进分级诊疗工作方案》，将分级诊疗具体工作进行了任务分解，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明确了各部门职责任务，有力保障了全区分级诊疗工作的有序开展。

4. 脱贫攻坚扎实推进。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始终保持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按照“五个更加”即更高的站位、更深的感情、更实的举措、更大的投入、更优的质量的要求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截至 2016 年底，洪山辖区内天兴乡 15 户 45 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销号。截至目前，洪山区对口帮扶的新洲区 2 个街已实现 15 个贫困村脱贫出列、335 户 1183 名贫困人口脱贫销号。2017 年洪山区在全市 B 类区区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中排名第一。

5. 社会治理不断创新。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推进全区三级综治中心建设，打造张家湾街综治中心示范点，全面规范所有街乡、社区（村）网格化工作组织架构。大力推行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全面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制化建设，及时处理突出信访问题和群体性事件，全区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达 95.7%。成立“网上群众工作部”、积极搭建协调沟通平台、成立区属公益性物业服务公司等收集人民群众所反映的实际问题，积极准时解决问题。深入推进“七五”普法，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拓宽

法律援助范围，力求更多、更好地服务弱势群体。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推进平安洪山建设。一是大力开展平安校园、平安家庭、平安小区、平安单位专项创建工程，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平安洪山建设，充实各类治安防范力量532名。二是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升级改造20个老旧社区视频监控系统，安装城市视频等各类监控探头5050个。三是完善社区消防防控体系，建成2个街道微型消防站和30个社区消防室，为社区困难住户安装8000个独立式烟感探测器。四是以“盗抢骗”、“毒赌黄”违法犯罪活动为重点，集中开展严打整治行动，有效刑事警情、违法犯罪警情分别下降21%和11.9%，全区“一感两度率”大幅提升。五是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大力推进依法治网，全区未发生重大网络舆情和网络安全事件。六是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全面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健全完善安全综合监管体系，成立了22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大力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四）打响污染防治攻坚，美丽洪山建设靓点多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的三大攻坚战的战略要求，“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三大攻坚”的战略部署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工作导向，加强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坚决打赢污染治理攻坚战，探索创新管理模式，全力提升城市品质，打造

“山清水秀城美”新洪山。

1. **大气环境明显好转。**“十三五”以来，洪山区深入实施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针对 PM2.5、PM10、臭氧污染等突出的大气问题，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和监管，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扶持一批节能减排重大项目和示范性项目，严格实施项目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重点整治工地、道路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燃煤锅炉污染和汽修行业、干洗行业 VOCs 污染。加强大气污染的综合防治，联合城管、建设、环保、街道等部门，对重点区域、领域和行业突出的大气污染问题进行管控，及时督办、迅速解决。2017 年，洪山区对违规施工的工地共下达执法文书 344 份，责令清除污染面积 15650 m²，封停工地 329 个；成立渣土联合执法专班，设置执法卡点，开展联合执法 234 次，规范渣土运输秩序；开展 12 次机动车尾气道路检测，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辆 1088 台，对辖区 110 余家汽修户实施规范管理；完成辖区 15 台燃煤锅炉的淘汰、改燃任务，淘汰 200 余台开放式干洗机，至此，洪山辖区实现全面禁煤。经过整治，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2017 年，洪山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87 天，优良率 81.3%，在全市 16 个区中，优良率、优良天数均名列第一。

2. **水体环境稳步改善。**“十三五”以来，洪山区为加大水生态环境建设，坚决打赢水污染防治保卫战，实施排渍水、治污水、放洪水、保供水的“四水共治”，编制完成《湖泊水体达标方案》，全面建立区、街两级河湖长责任体系，在辖区 7 个湖泊、13 条河流港渠实施“三长三员”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湖泊保护责任制。两年多来，沙湖港综合整治工程、南湖第二出江通道、夹套河骨干箱涵等 20 余个治水项目全面完工，巡司河二期、南湖联通港综合整治等项目顺利推进，疏浚

道路管涵 1720 公里，排抽设备增加至 42 台，城区排渍功能显著提升，南湖、汤逊湖等地区排水防洪能力实现倍增。治水工作成效显著，两年来，洪山区每年投入 5000 余万元对辖区 7 个湖泊、41 条道路、47 个生活小区实施截污和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从源头管控污水；辖区湖泊“三网”全部拆除完毕，累计拆除围拦网（箱）面积 33723 亩，所辖湖泊全面退出渔业养殖，实施生态补偿；东杨港、夹套河、南湖连通渠、巡司河、沙湖港等 5 条水体黑臭河段整治工作顺利完成。两年多来，洪山区切实保护居民饮用水安全，一、二级水源保护区内无排污、无违建、无种植养殖、保护标识清晰、防护措施明确。

3. 城区生态逐步提升。洪山区积极推进“绿满洪山”计划，生态环境明显提升。两年来，洪山区建成罗家港游园、烽胜公园等 5 处游园，积极完善现有公园、湿地、街头小景和立体绿化，新增绿地面积 324 万 m²。对全区 128 个小区进行绿化养护，社区绿化和人居环境得到提升。围绕南湖、野芷湖、黄家湖、青菱湖、汤逊湖、杨春湖进行沿湖绿道建设，已完成绿道建设 43.5km，六湖连通生态链正在逐步形成，生态链框架已初步形成。截至 2018 年 6 月，洪山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1.2 m²，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42.2%、54.9%，顺利完成规划任务“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目标。郊野社区公园遍布、山湖区校绿道相接、景观道路绿荫成行的绿色洪山城市生态景观基本建成。

4. 城市品质大幅提高。“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一是积极主动服务市级重点工程建设，加快推进重点工程征地工作，杨泗港快速通道、武深高速、四环线洪山段、丁字桥南路、东湖绿道、地铁 2 号线延长线、5 号线、8 号线、11 号线等项目征地

拆迁工作进展顺利，共征地 1503 亩、征收房屋 40.2 万 m²，征地拆迁总量居中心城区第一。二是加快城区道路新建工作，新开工区级道路工程 48 项，完工 33 项，马湖一路、柳园路、铁机路等道路建成通车，张家湾、和平、南湖等基础设施薄弱区域交通建设明显改善。

有序推进“三旧”改造工作。2016 年完成城中村房屋拆迁面积 124.6 万 m²，国有房屋征收面积 45.1 万 m²，还建房开工 67.2 万 m²、竣工 69.7 万 m²。2017 年完成旧城拆迁 35.1 万 m²，城中村改造拆迁 131.5 万 m²，还建房开工 79 万 m²、竣工 63 万 m²，全年各类拆迁累计突破 200 万 m²，有力的支持了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更新改造。十三五以来，“三旧”改造重点工程顺利推进，高压小区、湖工大马房山校区等旧城改造项目顺利启动，华农三角地、省种子公司等 5 个项目进入供地环节，新路村二期综合改造方案已获批，板桥、胜利等 2 个村完成整村拆除市级验收，青菱、渔业等 2 个村土地摘牌。

2017 年洪山区持续推进“城管革命”，强力开展控违拆违、渣土治理、违法占道等问题的专项整治。突出抓好主次干道、窗口地段及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强力整治渣土污染、违法占道、违法建设等城市顽疾，封停违规工地 383 个。加强对违法建设日常巡查控管，加大拆除力度，拆除违法建设 16.4 万 m²。取缔违法占道 28621 处。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工作，新建垃圾屋（地埋站）11 座，城市综合管理不断加强。

（五）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文明洪山建设硕果累累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文化强区战略和“大学之城”建设，积极打造有洪山特色的文化品牌，完善文化服务体系、提升人文精神，

坚定文化自信，讲好“洪山故事”，深入开展文明城区创建活动，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升。

1. 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功入选第二批湖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行列，借此契机，洪山区积极准备全面部署，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区、街道、社区各级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各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一是面向基层大众，实施文化保底工程，实施“现场试听 11123 工程”，免费放映电影 300 场，开展文化进社区演出 56 场，惠及辖区群众 10 万余人。二是依托区级阵地，提升公益性文化服务品质，成功开展洪山区公共文化服务艺术类免费培训等一系列利民惠民活动。三是进一步提升区文体中心、部分辖区高校文体中心等场馆综合服务功能，逐步实现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组织群众性文体活动 106 场，参与群众达 24 万余人次。四是作为洪山区的传统品牌活动，“温馨家园”社区文化艺术节已连续举办 15 届，启动至今，参与社区文艺工作者达 3000 余人，进社区演出、巡展 220 余场，观看演出和展览的居民观众近 10 万余人次，极大地丰富了洪山居民精神文化生活。

2. 文化精神引领逐渐加强。“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充分发挥大学在城市人文精神中的引领作用，加强区校合作研究和挖掘城市人文精神，积极推动城市和大学人文精神的融合。洪山区高校与社区结对共建志愿服务基地，打造志愿者之城。培育和建设一批具有洪山特色的文化品牌，“高校文化艺术节”、“社区文化艺术节”、“军营文化”等一大批具有洪山特色的文化活动持续开展。通过与华中农业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等 5 所高校签订《共建“读书之城”协

议》，开放高校图书馆，同时加强公共阅读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体制机制，创新工作载体，扎实推进全民阅读工作，在辖区营造了全民阅读的浓郁社会氛围。“书香飘洪山经典诵读”活动被评为武汉市十大品牌读书活动，洪山区也被全省评为“十佳书香县市”。

3. 城市文明程度明显提升。“十三五”以来，以围绕育文明人、建文明城的发展目标，洪山区广泛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城市文明程度明显提升。两年多来，洪山区继续开展寻找“洪山好人”活动，新增“洪山好人”200余位，其中袁晓燕荣获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7位“洪山好人”荣登“中国好人榜”。自2016年举办首届感动洪山十大人物颁奖典礼以来，累计评选20余位感动洪山人物，荐好人、学好人、做好人的良好氛围已经形成。两年多来，新增2家全国文明单位，广埠屯小学荣获首届全国文明校园称号。“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开展如火如荼，洪山区将“文明家庭”创建等相关活动纳入全区妇联绩效考核内容，深入推进家风工程建设，以良好的家风带动社会民风。

（六）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活力洪山建设生机勃勃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不断改进政府工作作风，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政府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坚持全面对外开放，深化体制改革，创新发展环境，营造公平的市场环境，强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招商引资实现新突破，全力构建活力发展新洪山。

1. 政府职能切实转变。“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始终坚持“为民、务实、清廉”的工作作风，统筹推进各项改革，强化服务型政府职能。积极贯彻“放管服”改革精神，以材料规范、流程优化、审管衔接“三

个到位”和“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为主要抓手，大胆推行行政审批改革和政务服务创新工作，在全市首创了证照联办、网上审批、远程勘验、园区银行“微中心”、全程“网上办”等特色亮点服务，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提前办结率达99.5%以上，服务对象综合满意率达99.1%以上。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进一步深化“三办”改革，完成区政务中心提档升级工程，健全三级政务服务网络，创造公平便捷的政务环境，打造“1+N”服务格局，政务服务效率明显提高。

2. 政府作风不断改进。“十三五”以来，洪山区政府严格落实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锲而不舍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毫不松懈纠正“四风”，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打造作风巡查“E平台”，大力整治新衙门作风问题，对76名不作为、慢作为的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问责。坚决查处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3起、53人，给予党政纪处分49人。建立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实现对农村集体“三资”动态监管。聚焦民生专项资金、政府投资、国有资产管理等9大类重点领域，深入开展重大工程项目同步跟踪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审计调查，在全市中心城区率先实现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辖区政风行风进一步好转。

3. 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创新经济、文化、民生、城管等领域体制机制，不断提升行政效能。完成政府机构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等改革工作。调整优化“三个清单”，将区级行政权力事项缩减到2218项，制定了《洪山区街道（乡）权利清单目录》，推动权利清单向基层延伸。在全市中心城区率先推进“行政审批3.0版”改革，初步实现了审批职责、事项、环节三个全面集中。深化部

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国有资产管理、街乡财政体制等各类财政改革，公共财政体系不断健全。积极探索财政金融体制改革，用足用活政策，管好“钱袋子”，促进金融市场稳定健康发展。继续大学之城建设、义务教育均衡等试点任务，同时在“三旧”改造、“四水共治”、“居家养老”等方面谋划开展一些试点，创出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经验。

4. 强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两年多来，洪山区坚持“主动防范、系统应对、标本兼治、守住底线”的总体思路，区别短期、中期和长期的风险防控重点，加强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现代风险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可能出现的风险，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一是非法集资问题得到有序处置。两年多来，洪山区加大非法集资案件的审理力度，截至2018年6月，洪山区累计一审判决案件10余起，完成陈案化解50%的目标。与此同时，加大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力度，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2018年洪山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工作方案》，印制防范非法集资宣传资料30余万份，宣讲防范非法集资知识活动20余场。二是洪山区深入推进类金融机构风险整治工作。2018年3月，洪山区印发《洪山区金融行业风险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成立工作专班和联勤小组，排查93栋写字楼，3714家企业，其中涉及金融类企业143家，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的发生。三是开展重点企业债务风险排查工作。2018年洪山区国资办组织开展了区国资系统公司及平台公司是否存在内部融资问题及债务风险排查。经排查，全区16家国资系统公司，并未出现内部融资问题，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5. 市场环境更加公平。十三五以来，洪山区积极服务市场主体，

优化市场发展环境，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使改革红利得到充分释放，市场主体准入更加便捷。2017年洪山区新增市场主体20233户，总量达114433户，位居全市前列。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举办银企对接会，争取银行授信32.9亿元，大力支持科技企业和中小企业发展。洪山区为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搭建了政务服务、金融服务、法律服务三大企业服务平台。推进“三办”改革上破立并举、先试先行，整合政务服务资源，简化优化办事流程，推进线上线下融合，着力提升审批服务标准化、集成化、便民化、信息化、体系化建设水平，不断优化洪山区投资发展环境。努力破解“新四军”创新创业面临的落户、资金、场地等方面障碍，加快构筑新民营经济聚集高地。

6. 招商引资有所突破。两年多来，洪山区招商引资有新突破。通过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政策支撑，全面推动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出台《关于支持引进和发展重点产业企业的意见（试行）》等一系列硬举措，初步形成了“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多方参与、考核激励”的招商工作新格局。2016年至2018年6月累计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9个，其中签约世界500强投资项目7个。2016年，全区招商引资总额完成352.12亿元，同比增长20.3%，实际利用外资总额2.68亿美元，同比增长14.3%，全区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69.4亿元。2017年，全区招商引资总额完成563.8亿元，同比增长60.1%，增幅全市第一，其中实际利用外资总额3.25亿美元，同比增长21%，全区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99.7亿元。2018年1-6月，洪山区实现招商引资总额340.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5%，实际利用外资总额完成2.44亿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6.7%。在2018年武汉市招商引资

大会中，洪山区荣获“招商引资绩效突出贡献单位一等奖”。洪山区通过组织清理 2011-2017 年所有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情况，建立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库，“十三五”以来，新入库项目累计 358 个，涉及商业综合体、信息技术、文创、建筑、旅游、教育、医疗健康等行业，其中房地产项目 139 个，城乡投资项目 219 个。

三、“十三五”规划实施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宏观环境复杂多变，经济下行压力趋增

“十三五”以来，国内外宏观环境复杂多变。总体上，世界经济发展呈现复苏势头，但向好的势头尚不牢固，美国、欧盟、日本等国家和地区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世界主要经济体间“贸易战”激战正酣。中国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减速增质”成为新常态阶段的主要特征。受国内外宏观环境复杂多变的影响，“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固定资产投资乏力。2016年、2017年、2018年上半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分别增长-30.1%、8%、13.5%，严重滞后于规划预期年均增长10%的目标值。“十三五”以来，洪山区重大项目推进乏力、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升。前期的快速发展，消耗了大量土地资源，导致缺乏可承载大项目的土地资源，加之由于规划调整、土地拆迁、环保因素等原因，导致部分项目落地开工建设周期较长，甚至面临大项目断档的窘境，2018年上半年房屋征收进度为仅为36.5%，土地供应紧张，尚不能满足优质项目的土地需求。宏观环境复杂多变深度影响了洪山区固定资产投资和重大项目推进，投资是经济发展的“发动机”，投资不旺将增加洪山经济增长压力。“十三五”后期，洪山经济下行压力趋增。

(二) 智力优势发挥不畅，产业层次亟待提升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发挥智力区位优势，整合科技资源，努力把科教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高新技术产业实现快速发展，产业层次迈向新阶段，但受政策、资金、平台等因素影响，洪山区在科技企业成长、科技成果转化与精准对接、高新技术产业在服务业中占比等方面依然存在一些问题，急需解决与改善。首先，高科技企业数量不

足、企业规模不大。截止到 2017 年底，洪山区正式认定的高科技企业仅 209 家，数量和占比与国内发达地区仍存在一定差距。2016 年数据显示，洪山区高新技术企业销售收入 2 亿元以上的企业 18 家，到 2017 年仅有 23 家，缺少规模较大的领军企业，企业梯队也未形成。其次，科技成果转化与精准对接不畅。2017 年，全区申请专利累计 11072 件，专利授权累计 6095 件，位居中心城区第一，但发明专利实际转化为企业产品的较少，部分院士项目精准对接服务也有待提升。第三，第三产业科技含量不足，服务业层次亟待提升。洪山整体产业结构较为合理，2017 年第三产业占比达 77.8%，但第三产业中的科技含量不高，2018 年上半年，洪山区高新技术企业完成税收 10.22 亿元，仅占公共预算总收入的 9%。2016、2017 年洪山区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的比重（R&D）为分别为 3.0%、3.2%，低于 4% 的目标值。因此洪山区需要进一步发挥智力资源优势，实现智力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促进第三产业升级发展。

（三）城区管理聚焦不够，人居环境仍需优化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加大力度改善城市环境，完善城市治理，现代城市风貌优化凸显，城市功能品味大幅提升，但在城市市容市貌建设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一是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监管不足，市容环境卫生、工地治理、园林绿化、道路维护、占道经营、立面整治、沿江沿湖岸线环境整治等工作有待提升，全区大城管工作在与先进区相比还有差距。二是城市功能不够完善，交通拥堵等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轨道交通建设推进缓慢，部分区域交通设施不够健全，通达能力较弱。三是存在“半城市化”现象，城中村与城市整体形象不协调，“三旧”改造步伐仍需加快，尚需进一步攻坚

克难，城市品位有待进一步提升。四是城市环境治理出现拖沓现象，工地扬尘治理、道路维护产生的固体垃圾、部分河湖水环境治理等工作需要进一步优化。因此需要进一步加强城市综合管理水平，确保各项保障工作按进度推进。

（四）湖泊污染治理乏力，水质改善任重道远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围绕“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管理”等五个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构建长效管理体制。湖泊港渠形态保持稳定，河流、湖泊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但受区域污染源分布较广、治理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洪山所辖湖泊污染依然较为严重，规划建设任务进展滞后。首先，湖泊污染依然严重。2016-2017年，南湖年平均水质均为劣五类；黄家湖年平均水质均为五类；青菱湖年平均水质分别为四类、五类；杨春湖年平均水质均为五类；野湖年平均水质均为五类；野芷湖年平均水质分别为五类、劣五类。2018年5月，黄家湖、青菱湖、杨春湖、野湖月平均水质为五类，南湖、野芷湖月平均水质为劣五类，以上湖泊水质均属未达标状态。其次，水生态体系规划建设任务滞后。截止到2018年6月，洪山区水生态体系建设已完成项目总投资7.16亿元，仅占规划任务的23%。由于征地拆迁工作缓慢、群众协调、地铁施工等多方面原因，后续进展仍不乐观。随着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的贯彻，湖泊污染问题将成为制约美丽洪山建设的“短板”，洪山区需高度重视湖泊污染防治，积极推进湖泊污染防治。

四、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面临的发展环境

（一）发展机遇

1. 全球科技产业革命助力洪山跨越式发展

“十三五”以来，全球经济仍处在后金融危机时代，经济复苏曲折发展，经济结构深度调整，与此同时，全球科技和产业革命却正如火如荼的展开，并成为引领世界经济发展的核心动力。洪山应借助这一历史机遇，大力发展高科技产业、高端制造业，高度服务业、新兴战略型产业，促进产业含“金、新、绿”量的提升，实现产业由中低端向中高端的跨越式发展。目前，发达国家政策调整及外溢效应正在显性，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和地区“制造业回归”持续推进，贸易保护主义不断增强。发展中国家传统的经济发展模式正受到“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生态环境”等因素的制约，经济发展面临深度结构调整。以互联网、数字化、信息化、新能源、新材料等为标识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步伐加快，正成为引领未来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核心产业，创新将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改革开放40年来，我国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科技人才储备丰富，具备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抢占制高点、把握主动权的能力。成功把握此次变革，可重塑洪山区在武汉市乃至全国的位置。洪山区科技实力雄厚，高端服务业发达、高端制造业基础良好，应抓住全球全球科技和产业革命这一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化经济结构调整，突出高科技产业、高端服务业发展，抓住机遇，实现弯道超车。

2. 长江经济带新理念助力洪山高质量发展

长江经济带是国家提出的一项重大区域发展战略。2018年4月，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长江经济带时提出“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并指出，“不搞大开发不是不要开发，而是不搞破坏性开发，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成为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新理念。“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绩，但依然面临产业层级不高、环境压力过大等问题。长江经济带生态、绿色发展理念的提出，将助力洪山提升绿色化水平，推动洪山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首先，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前提下，洪山将逐步淘汰高耗能高污染产业，绿色低碳、高新技术、文化创意等循环经济将进入快速发展期，洪山产业结构将得到显著提升。其次，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前提下，洪山城市生态环境改善将进入快车道。目前，洪山辖区河流、湖泊水质总体较差，市容市貌排名靠后，亟待改善，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的贯彻落实将进一步增强洪山改善生态环境的紧迫感，在绿色发展“压力”下，洪山区必将加大生态环境整治力度，着力推进河流、湖泊水质、大气及市容市貌不断改善。产业结构迈向新层次、生态环境实现新跨越，洪山城市将进入高质量发展期。

3. 国家中心城市助力洪山实现创新型发展

2016年，国务院正式支持武汉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武汉正抓住这一历史机遇，加快建设全国经济中心、高水平科技创新中心、商贸物流中心和国际交往中心。“十三五”以来，“一带一路”、改革创新试验区、自贸试验区、“双一流”建设高校等国家重大战略也相继落户武汉，武汉国家中心城市建设进入快车道。武汉市国家中心城市及其后续国家在汉重大建设以创新、人才、高科技及全方位发展为核心，这将为洪山区建设创新型城区提供难得的发展机

遇。首先，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将着力推动现代服务功能提升。现代服务功能提升以聚焦高端要素、建立产业创新中心为方向，以聚焦人才、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产业创新体系、培养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具体措施，这与洪山建设国内一流“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规划不谋而合，将有力推动洪山创新创业环境升级，助力洪山产业迈向高水平。其次，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将致力发展美丽宜居城市。以保护生态环境为首要任务。以保护江湖生态、传承长江文明、建设宜居新城为目标。这与洪山区提升城区功能品质，建设幸福文明洪山规划不谋而合，这将为洪山吸引高端人才、高端产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助力洪山建设武汉创新高地。

（二）面临挑战

1. 世界大变局与中国新常态叠加，经济稳增长面临挑战

目前，世界正处在大变局时代，全球经济复苏乏力，贸易保护主义抬头，“贸易战”、“关税壁垒”等反全球化浪潮席卷全球，世界经济发展将持续低迷。受世界经济环境影响，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由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增长动力由投资、出口转向体制改革与科技创新。受世界大变局与中国新常态叠加影响，洪山经济稳增长将面临严峻挑战，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将成为“十三五”后期洪山经济发展的核心命题。宏观层面，世界经济低位运行、中国经济中速增长，洪山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增大。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后，世界经济虽有短暂反弹，但总体处于低位运行期；“十三五”以来，中国经济增长率保持6%-7%的中速增长。“十三五”以来，洪山经济虽然保持年均9.1%的高速增长，但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

化,洪山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剧增。具体来看,世界经济面临结构调整,增长持续疲软,中国经济人口红利逐渐消失、资源环境约束持续增强、粗放型、投资型增长模式不可持续、结构调整压力不断加大。主要依靠要素成本优势驱动、大量投入资源和消耗环境的经济发展方式已经难以为继。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创新型发展、鼓励以保护自然环境为中心的绿色型发展将成为未来发展的主要形态。世界经济形势仍不明朗,中国经济增速放缓,洪山经济稳增长面临双重挑战。

2. 外部竞争性与内部成长性叠加, 产业高端化面临挑战

“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各项规划建设任务进展顺利,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历史性突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阶段性胜利。与此同时,武汉各个城区发展也进入决战攻坚期,城区之间竞争日趋激烈,随着武汉四大功能区加快建设,以互联网时代的产业转型之争、主体功能区建设速度之争、高投入下的投资效率之争、招商引资中的服务环境之争、动力转换中的创新人才之争、干部队伍在“新常态”下的进取精神之争为主要内容的城区竞争态势将更加激烈,洪山经济发展的外部竞争性环境正在加剧。“十三五”以来,洪山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日趋合理,但服务业层次较低的问题依然突出,服务业在规模等级、区域协调、对外拓展、科技含量等方面尚存许多问题,洪山服务业发展内生动力不足。外部城区的激烈竞争与内部服务业成长性动力不足叠加,洪山实现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的目标面临来自内部与外部的共同挑战。随着国家在汉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进“一带一路”开发,布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武汉各城区正抢抓历史机遇,对接发展规划,力争在此次变革中实现跨越式发展。目前,洪山服务业总体水平还不高,科技、金融、文化产业在服务业的占比还有

待提升，支撑服务业发展的环境还有待完善，具有国内影响力、高附加值的高端服务业还相对欠缺。洪山区产业发展受到内部成长性与外部竞争性的双重叠加，产业高端化面临挑战。

3. 人口再聚集与产业再聚集叠加，城区绿色化面临挑战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的重要阶段，人口与产业将进一步向大城市集聚。随着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不断推进，武汉城市人口将持续增加，伴随“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的顺利实施，大量人口逐渐中心城区集聚。随着城区发展方式的转变，传统产业中高耗能、高污染，低效益的企业逐渐搬离中心城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高端服务业逐渐取代传统产业，成为中心城区的主要支柱产业。人口与产业的再次集聚势必对城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自然环境带来压力，洪山绿色发展面临人口与产业集聚的双重挑战。截止到2018年上半年，洪山区常住人口已达183万人，远超规划人口数量。随着人口数量的大量增加，城市建设用地持续攀升，生态用地不断被侵蚀，河流、湖泊污染防治难度加大，大气污染改善任务艰巨。城区产业“置换”是经济转型发展的必然过程，但高端服务业发展需要科技、金融、环境等诸多因素支撑，如不打造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高端服务业随时有迁出的可能。目前，洪山高端服务业与洪山优势产业融合发展亟待加强，“科技+”、“信息+”、“文化+”等融合型服务业有待发展，洪山服务业整体发展环境亟待提升。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的提出，为洪山城区绿色发展划出了“红线”，高端服务业集聚为洪山提升城区品质提出了要求。“十三五”后期，洪山城区绿色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五、“十三五”规划实施预测及调整建议

从目前中期完成情况来看，总体上《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中的规划指标和任务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要求，从规划任务的进展、效率及保障措施看，绝大多数指标2020年规划目标有望如期实现。为准确把握《规划》的后续进展，全面掌握规划指标的发展趋势，需对《规划》进展进行科学预测，并根据预测情况合理调整指标预期值。

（一）“十三五”规划实施预测

1. 预测方法

在准确把握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的完成情况、科学评估相关指标进展的偏离程度基础上，借鉴相关理论研究成果和案例评估经验，对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2020年完成情况进行科学预估，预测方法如下：

（1）数字型指标测算方法：

设B为某指标基期值，设G为2015-2018年实际年均增长率，定义洪山区“十三五”规划2020年预测完成值为F，则有：

$$F = B \times (1 + G)^2 \quad (2)$$

其中，B为某指标2018年指标值，以2018年的上半年值乘以2为其预估。

G为2015-2018年实际年均增长率，b为该指标2015年基期实际完成值，公式如下：

$$G = \left[\sqrt[n]{(B/b)} - 1 \right] \times 100\% , \quad n=3 \quad (3)$$

(2) 比率型指标测算方法:

使用历史增加值预测未来增加值,以 2018 年为基期,预测各项比率型指标 2020 年的比率。

在《规划》各项指标统计过程中,比率型指标仅有每年的实际占比率及规划占比率,缺少具体完成值做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指标的历史增加值和未来增加值之间存在必然联系,因此,采用历史增加值预测比率型指标 2020 年的完成值。

设 I 为历史增加值:2015 到 2018 年实际增加值;B 为某指标 2018 年指标值(比率),则有:

$$F = B + I \quad (4)$$

参照公式(1)对“十三五”规划 2020 预测值进行标准评估。设 L 为某指标规划理论值, F 为该指标预期完成值,定义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预测值评估指数为 P,则有:

$$P = F/L \quad (5)$$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预测值评价(P)分为三个类型,具体区分标准见表 15

表 15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预期值评价标准

评估判据 (P, %)	<100	100-110	>110
预测类型	难以完成	顺利完成	超额完成

2. 预测结果

根据公式(2) - (4),计算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根据公式(5)对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年预期值进行评价。计算结果显示在被纳入评估的 25 项指标中,共有 13 项指标属于“超额完成”型、占被评估指标总数的 52%, 9 项属于“顺

利完成”型、占被评估指标总数的 36%，另有 3 项指标为“难以完成”型、占比为 12%。预测结果表明：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制定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十三五”初制定的目标任务；但受经济社会等大环境的影响，部分指标完成情况不尽如人意，中期评估需对此做出相应调整。

在全部 13 项超额完成型指标中，“经济发展”类指标 8 项、占比为 61.5%，占该类规划指标（11）的 72.7%；“自主创新”类 3 项，占比 23.1%，占该类规划指标（4）的 75%；“人民生活”类指标 2 项、占比为 15.4%，占该类参评规划指标（6）的 33.3%。

在全部 9 项顺利完成型指标中，“自主创新”类 1 项，占比 11.1%，占该类规划指标（4）的 25%；“资源环境”类 4 项，占比 44.4%，占该类规划指标（4）的 100%；“人民生活”类指标 4 项、占比为 44.4%，占该类参评规划指标（6）的 66.7%。

在全部 3 项难以完成型指标中，“经济发展”类 3 项，占比 100%，占该类规划指标（11）的 27.3%；具体情况见表 16。

表 16 洪山区“十三五”规划实施 2020 年预测及评价（单位：亿元、m²、%）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规划值		2020 预测值		标准	评价类型
			规划值	增长率	预测值	增长率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1145	>9%	1308.3	12.0%	114.3	超额完成
	2	服务业增加值	>872	>9.5%	998.7	12.5%	114.5	超额完成
	3	公共财政总收入	204	10%	225.0	12.2%	110.3	超额完成
	4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	10%	--	11.6%	116.0	超额完成
	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	10%	--	-8.4%	-16.8	难以完成
	6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77	10%	70.1	7.9%	91.0	难以完成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70	11%	753.3	9.5%	97.8	难以完成
	8	实际利用外资	3.7	10%	7.8	27.8%	210.8	超额完成
	9	实际利用内资	575	15%	1121.9	31.4%	195.1	超额完成
	10	出口创汇	2.6	5%	5.2	21.0%	200.0	超额完成
	11	招商引资总额	727	20%	1197.6	32.6%	164.7	超额完成
自主创新	12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速	12%		15%		125.0	超额完成
	13	文化创意产业产值	703	22%	703	22%	100.0	顺利完成
	14	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	70%		80.1%		114.4	超额完成
	15	研究和实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	4%		6.8%		170.0	超额完成
资源环境	16	绿化覆盖率	55%		58.9%		107.1	顺利完成
	17	绿地率	45%		45.3%		100.7	顺利完成
	1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		12.1		100.8	顺利完成
	19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100.0	顺利完成
人民生活	20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1.8%		194.4	超额完成
	21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8%		98.9%		101.1	顺利完成
	22	新增就业岗位	【5】		【9.4】		188.0	超额完成
	23	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	顺利完成
	24	城乡三项医疗参保率	全覆盖		全覆盖		100.0	顺利完成
	2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同步		与经济增长同步		100.0	顺利完成

备注：“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两项指标 2017 年统计口径调整，预测完成值已无意义，预测按前期平均增长率推演。规划指标中“实际利用外资”、“出口创汇”单位为：亿美元。【5】是五年累计数（万人）。因“营改增”和 2015、2017 年公共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统计口径有所调整，这两项指标目标值与“十三五”规划目标值有所变动。

(二) “十三五” 规划调整建议

《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两年半以来，各类规划任务总体进展顺利，洪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但是，随着国内外经济社会环境变迁、上层规划调整及相关政策的变化，洪山区“十三五”规划任务实施的外部环境发生了显著变化，结合洪山区“十三五”规划 2020 年预测情况，需对部分指标指标进行适当调整，以期更好的适应新形势，提高规划任务的可实施性。

1. 规划指标内容调整

(1) 建议取消“总人口数”评价指标

“十三五”以来，国家人口政策调整，随着“全面开放二孩政策”的实施，国家人口政策逐渐向鼓励生育方向发展。“十三五”以来，武汉市大力推进“百万人才留汉”政策，鼓励人才留汉，以人才战略推动武汉高质量发展。“十三五”以来，洪山区全力推动“大学之城”建设，鼓励大学生在洪山就业创业。“十三五”规划中约束性指标——“总人口数”的政策环境已经发展显著变化，建议取消规划中对此指标的评价。

(2) 建议替换“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指标

建议修改“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为“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速”，并将年均增幅定为 12%。从 2017 年以来，高新技术产值增加值一直都不在考核指标之中，国家、省相关统计部门也不反馈相关数据，今年高新技术产值增速纳入市级考核指标，因而建议修改“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改成“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速”，结合工业经济发展实际

情况适当降低年均增幅目标，建议把指标改成年均增幅 12%。

2. 规划指标发展建议

从“十三五”规划实施预测结果看，“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三项经济发展类指标预测结果为难以完成，从各项指标实际意义解读，洪山在“十三五”后期有可能呈现“政府投资不足、企业利润不高、社会需求不旺”的经济发展格局。其中，“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后期预测值仍然为负值，“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受到严峻挑战。“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虽不达标，但预测值均在 90 分以上，如能提前介入，开展针对性补救措施，两项指标有望完成规划目标。针对以上三项指标，提以下具体发展建议。

（1）加大投资力度，保持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发展

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十三五”前期，洪山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度波动较大，平均增速仅为-8.4%，依据目前发展态势，2020 年规划目标将难以完成。2018 年 1-6 月，洪山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达 13.5%，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2.9 个百分点，投资增幅回归较快发展水平。“十三五”后期，洪山区固定资产投资应以重大建设项目为引领，以推进民生工程建设为重点，加大资金投入，保持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发展。首先，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十三五”后期，要加快推进地大宝谷创业中心、722 所军民融合产业园、华师大学生创业中心、理工大孵化器二期、湖工大马房山校区旧改等项目建设，实现大学与城市深度融合，形成产学研一体化的创新发展格局。其次，稳步推进重点项目投资。“十三五”后期，要稳步推进杨春湖商务区、青菱高科技园区建设，持续推进天兴洲还建安置工作开展，

提升洪山城区品质。第三，大力推动民生工程建设。“十三五”后期，固定资产投资应重点向民生工程倾斜，持续推动“三旧”改造和城中村改造，改善城市形象；持续加强湖泊河流治理，特别是巡司河主管网改造，南湖、杨春湖、野芷湖周边道路混接改造等工程，提升河湖水质，建设美丽洪山。

(2) 鼓励科技创新，引领传统产业高质量发展

“十三五”以来，洪山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工业保持健康稳定发展，但受经济发展增速放缓、传统工业市场萎缩等影响，洪山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规划任务将难以完成。为推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健康发展，“十三五”后期，洪山区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首先，着力推动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高科技型产业发展，不断突破核心关键技术，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抢占产业链的高端，增加产业利润，提升产业增加值。其次，为传统工业注入现代科技因素，激发传统工业活力。在新信息化、科技化浪潮下，传统工业企业利润持续萎缩，企业效益下滑。“十三五”后期，洪山区应着力推进传统工业改造升级工程，重点提升传统工业的信息化水平，增强传统工业自主创新意识，提升传统工业的核心竞争能力。第三，做大做强洪山高科技企业，增加高新技术企业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比重。继续通过“改造升级一批、孵化培育一批、招商引资一批、改造转型一批、并购重组一批”等方式做大做强高科技企业，持续增加规模以上高科技企业在工业企业中的比重。

(3) 深化市场改革，激发社会消费需求增长

受宏观经济影响，“十三五”前期，洪山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有所放缓，依据目前发展态势，预估 2020 规划目标将难以完成。

“十三五”后期，洪山区应紧紧围绕深化供给侧改革这条主线，大力发展信息消费、体验型消费、服务型消费，丰富社会消费类型，激发社会消费需求，实现经济提质增效。首先，依托移动互联网，发展信息消费。随着信息技术发展，社会消费方式正在发生新变革，移动电商成为当下社会主要的消费模式。洪山区信息技术产业发达，应培育互联网与传统消费融合发展，鼓励洪山传统消费行业转型发展，为市民提供多元的产品和服务。其次，依托洪山特色，发展体验型消费。随着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消费需求将不断升级，消费行为正由大众模仿型向个性体验型转变。洪山区应依托大学之城、高铁之心、生态之洲这三大特色，发展体验型消费。第三，依托城区优势，发展服务型消费。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改善，消费形态正由物质型向服务型转变，洪山区位于武汉主城区，辖区内街道口、南湖、光谷、徐东等商圈汇集众多服务业态，在此基础上，洪山应聚焦打造武汉高端服务品牌汇聚地，增强高端服务有效供给，提升服务品质。

六、“十三五”规划后续实施的保障措施

(一) 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发展新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对标党的十九大明确的新目标新部署新要求，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主要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深刻把握经济全球化和新一轮科技与产业革命契机，正确认识中国经济新常态发展的历史新阶段，围绕武汉市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建设目标和洪山区经济和城区两个升级版发展目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培育新兴增长点、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为主线，大力构建以高端服务业为主的主导产业体系，以强化创新驱动、深化体制改革为助力，释放发展源动力，以扩大对外开放、发展共享经济为引领，激发城市发展活力，以加快绿色发展、推进民生工程为重点，推进全面和谐发展，力争将洪山区建设成武汉的创新发展高地、绿色发展高地、和谐发展高地，为实现“全力打造经济升级版和全力打造城区升级版”两个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二) 主要对策

1. 深化供给侧改革，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

面对全球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的时代背景。洪山区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新常态下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和“十三五”时期经济发展的主线。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力争做到以下三点：首先，运用市场化、法制化手段解决转型过程中长期积

累的结构性、体制性矛盾，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创新驱动扫除体制机制障碍。其次，继续加大力度淘汰高污染、高耗能、高投入的落后动能，鼓励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核心的新经济发展。第三，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不断优化服务，大力完善政策支持，积极调整监管方式，努力强化支撑保障。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要以深化供给侧改为背景，以创新驱动发展为引领，以培育洪山特色优势产业为重点。首先要优化产业布局，打造洪山核心竞争力。加强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以技术改造促进技术创新，推动传统制造业与大数据、物联网深度融合。其次要鼓励协同创新，推动洪山产业整体升级。以“大学之城”为引领，以科研院所和科技创新平台为核心，形成人才、技术互动、基础设施共享的共享经济，大力延伸、补全、拓展产业链，推动洪山产业整体升级，形成经济发展的持久动力。

2. 鼓励创新创业，凝聚服务产业新优势

洪山区在创新创业领域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洪山区位于武汉市核心区域，交通区位优势明显。以武汉站为中心的高铁四通八达，以地铁为主干的市内交通网便捷顺达，为发创新创业提供了便捷的交通条件。洪山产业基础优势突出，洪山基本形成了以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文化创意、智能制造为基础的高端产业集群，成为武汉高端产业的集聚地，高端产业的集群发展为企业研发、行政、营销总部的入驻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洪山人力资源优势突出，辖区高等院校集聚，大学数量位于武汉各区之首，建设中的“大学之城”、“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将进一步汇聚高层次人才。高层次人才为创新创业提供了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洪山区应发挥比较优势，扬长避短，探寻适合创新创

业发展的模式和路径，在武汉创新创业发展中力拔头筹。洪山鼓励创新创业首先要明晰发展思路，要以打造武汉高端服务业高地为发展目标，要与产业项目结合，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努力建设区域性企业总部，尤其要重点吸引、扶持和培育与洪山高端服务业相关的总部入驻，形成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力的高端服务业集群，凝练服务产业发展新优势。其次，要优化政策环境、完善配套服务。要制定相关鼓励政策和奖励机制，吸引总部入驻，要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注重协调配合，为企业提供良好服务。要加大符合总部经济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外资银行、证券、信贷等金融企业的入驻，为总部经济提供良好金融服务，加大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化设施建设，为大众创新、万众创业提供便捷的信息服务。

3. 打造大学之城，丰富城区发展新内涵

洪山区要充分发挥高校创新资源优势，以市场为主体，推进产业发展特色化、高端化和规模化，打造以科教为特色、服务经济为核心的环大学经济产业带，基本形成区校一体化的发展机制，力争 2020 年建成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首先，坚持以规划为引领，继续贯彻落实《武汉“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总体规划》，根据总体规划部署和要求循序渐进的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其次，要完善体制机制建设，激发“大学之城”建设活力，要理顺政府和大学之间的关系，深化简政放权，优化服务改革，释放改革红利。第三，要深入推动区校深度融合发展，实现大学与城市“水乳交融”。要以推进大学公共服务设施最大限度向社会公众开放为基础，加强共享共建，实现洪山公共服务设施优化配置。要以整合大学医疗资源，创建大学城市公园为契机，开创高校与地方政府合作共建新模式。第四，要积极推进高

校科研成果对接转换，提升洪山产业创新能力。充分发挥洪山区科技成果转化局的作用，引导辖区科技型企业与高校对接，全力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在洪山就地转化，提升洪山产业创新能力。第五，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提升“大学之城”的国内外影响力。持续推动海外召才工作站工作，引进世界知名高端人才，重点引进两院院士、“千人计划”等高层次人才，以高端人才带动“大学之城”发展，提升其国内外影响力。洪山区通过打造“大学之城”建设，实现大学与城市的深度融合，形成产学研一体化的创新发展格局，随着“大学之城”的不断推进，洪山区将成为武汉创新驱动的核心动力区，“大学之城”建设必将丰富洪山城区发展的新内涵。

4. 扩大对外开放，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

抓住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历史机遇，进一步拓展开放范围和层次，完善开放结构布局和体制机制，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首先，要加快对接“一带一路”倡议，拓展国际合作空间。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优势产业的合作，提高利用外资质量，积极引进龙头型、战略型、辐射型的重大项目，带动全区产业升级。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有实力企业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兴业、拓展海外市场。其次，要依托长江经济带建设，扩大对内开放水平。加快洪山产业及项目对接，发挥长江沿线产业优势互补作用，重点推进高科技产业、文化创意产业、现代服务业合作步伐，全面推行“总部+基地”外溢发展模式，加快科技服务、信息服务、交通服务等领域的对外辐射，以市场为导向形成有效的分工网络，提升与长江经济带的合作层级，扩大对内开放水平。第三，依托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积极推进“高铁

之心”建设，打造武汉对外开放的桥头堡。国际交往中心是国家中心城市对武汉的定位，这对交通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洪山区要以武汉高铁站为核心，力争将杨春湖高铁商务区建设成为“世界进入中国的重要转乘中心、中部地区的国家级综合交通枢纽和旅游集散中心”，将洪山建设成为武汉对外开放的桥头堡。第四，以烽火创新谷、融科智谷、现代科技农业博览产业发展园区、青菱生态科技园等重点产业园区为载体，大力支持推进国内外产业对接与合作，鼓励采取“飞地模式”加强园区联手开发建设合作，联合探索打造产业合作示范园，共同培育新型产业链和产业集群。

5. 培育民营经济，打造经济发展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经济座谈会上指出，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改革开放四十年来，民营经济为我国经济发展做出巨大贡献，实践证明，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2016年民营经济占武汉市GDP比重42%，民营企业税收占企业税收50%以上，民间投资占全市投资总额52%。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武汉经济发展的主力军，但是，武汉市洪山区民营经济还不够发达、在经济总量中占比不高。因此，首先，要引导和鼓励广大民营企业树立发展的信心。各级政府要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做强有力的保障，在政策制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领域大力引进民营经济入驻。要出鼓励台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法规，为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其次，要进一步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提高行政效率，把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地、落细、落实。特别是在简政放权方面，要继续为民营企业“松绑解套”，

全面推行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标准化。要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清理、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和涉企收费，降低企业的成本。第三，要发挥洪山科教、区位和产业优势，打造洪山成为武汉民营经济发展的聚集地。依托洪山高校众多，科研人员丰富的优势，大力引进科技型民营经济；依托武汉“高铁之心”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仓储物流等民营经济。第四，建立制度化常态化政商沟通机制，促进政商双方“亲”“清”交往。各级党委政府应建立覆盖面广、互动经常的政商沟通机制，探索建立各级党委和政府与商会、企业的沟通联系机制，健全企业诉求的收集、处理、督办、反馈制度，使民营企业反映问题、解决困难有途径。

6. 加快绿色发展，开拓生态文明新境界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为本、依法推进，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的战略位置，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首先，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色发展理念，推进洪山产业与城区绿色发展。要以“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宗旨，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原则，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确保洪山绿色发展落实到位。其次，要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以“绿网工程”为支撑，保护区内自然山体形态、推进城市建筑与自然环境相融合，积极完善现有公园、湿地、街头小景和立体绿化；以“蓝网工程”为引领，推动湖泊沿岸生活、生产污染治理，加大水生态环境建设，实施湖港综合整治工程，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和监管，加快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第三，推进绿色经济和循环经济发展，依托

丰富智力资源，制定绿色发展中长期行动规划，就节能减排、污染治理、生态建设、结构调整等作出明确规划；科学制定分地区的差异化的绿色经济发展战略；加速推进绿色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大力培育和发展现代循环农业、生物质产业、节能环保产业等绿色新兴战略产业，逐步构建绿色产业体系。第四，推行绿色低碳的生活消费方式，合理控制机动车保有量，推广节能环保型汽车。倡导绿色生活和休闲模式，鼓励居民选择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等绿色低碳出行方式。把洪山区打造成为武汉“两型社会”建设引领示范的高地，开启城市生态文明新境界。

7. 推进综合改革，营造城区发展新气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契机，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蹄疾步稳推进综合改革，加快重点领域改革步伐，着重解决突出问题，充分释放改革红利，提升城市品质，营造洪山城区发展新气象。首先，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服务型政府。以精简、统一、效能为原则，以简政放权为目标，以转变职能为重点，不断加强公共服务和综合监督，激发市场和社会活力，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设人民满意的高效服务型政府。其次，深入推进“三办”改革，打造最优营商环境。“马上办”真正做到了让群众立等可取，“网上办”让老百姓不用跑路，“一次办”让上门办事的人最大限度一次办结，不用多跑路。第三，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公开权利运行流程，坚持开展廉政建设，深化“治庸问责”工作，强化权力监督，努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四，持续深化民生领域改革，推进幸福洪山建设。深化养老、医疗卫生领域改革，下大力气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难题。深入推

进教育、住房等领域改革,实现教育资源均等化,遏制房价过快上涨,充分释放社会展潜力,推进幸福洪山建设。第五,尊重企业主体地位,营造公平市场环境。鼓励各种规模、类型的企业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尊重市场规律,强化政策落实,降低准入门槛,创造公平、规范的市场竞争环境。第六,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创新,促进和谐洪山建设。坚持以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推动党的组织和工作在基层社会全覆盖,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努力把基础社区打造成环境优美、设施完善、管理有序、治安良好、生活便利、文明祥和的新型和谐社区。

